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8年4月25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同意授予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下称“北银金融租赁”）授信额度160亿元，业务品种由总行信用风险委员会核定，额度有效期2年；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行董事杜志红为北银金融租赁的董事，北银金融租赁是本行关联方，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本行对北银金融租赁授信160亿元，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已构成特别重大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后，应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董事会审批，并报股东大会进行最终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北银金融租赁成立于2014年1月，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由北京银行发起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31亿元，北京银行持股比例64.52%。

公司主营融资租赁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向商业银行

转让应收租赁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外汇借款、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以及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等。公司本着“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服务中小、差异定位”的总体原则，未来将扎实市场基础和自身业务特点，以服务中小企业为宗旨，实现与现有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的差异化经营。

根据未经审计的 2017 年 12 月财务数据，北银金融租赁公司资产总额 308.9 亿元，净资产 38.9 亿元，资本充足率为 14.79%，不良贷款率为 1.00%；2017 年全年营业收入 6.2 亿元，净利润 3 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行与北银金融租赁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相关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行向北银金融租赁授信，定价合理、公平，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授信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北京银行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正常业务经营所必需的，交易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它内部制度相关规定，但如在实施过程中发现有明显风险，建议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控制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6日